

中醫藥發展基金執行機構

電話：2788 5632

傳真：3187 4581

電郵：enquiry@cmdevfund.hk

網站：www.CMDevFund.hk

基金執行機構專用

收取日期：_____

申請編號：_____

中醫藥發展基金－行業支援計劃 中醫藥推廣資助計劃 (B1-2 計劃)

獲資助項目總結報告

重要提示

1. 「中醫藥發展基金－行業支援計劃」(以下簡稱「行業支援計劃」)下的獲資助機構必須按照與「中醫藥發展基金」執行機構(以下簡稱「執行機構」)簽署的資助協議所規定的日程，向執行機構提交總結報告及終期財務報告(包括終期審核帳目)，以便執行機構監察和評估「行業支援計劃」下獲資助項目的推行情況。
2. 獲資助機構必須嚴格按照資助協議內的有關條款、條件或承諾推行獲資助項目，當中包括獲批建議書(即申請表格及詳細計劃書)，以及執行機構或政府就獲資助項目或「行業支援計劃」不時作出的一切指示及要求。任何對獲資助項目或資助協議進行的修訂、更改、增補項目詳情，或任何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機構狀況、聯絡人資料、管理架構、項目統籌人或副統籌人、項目推行時間、宣傳項目性質、項目範圍、財政預算、項目開始或完成日期的更改等，必須事先獲得執行機構／中醫藥發展基金諮詢委員會(以下簡稱「諮詢委員會」)／政府的書面批准。
3. 執行機構／諮詢委員會／政府保留拒絕為獲資助項目發放資助撥款的權利。可能導致有關後果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情況：獲資助機構未能遵守資助協議內訂明的條款、條件或承諾；獲資助機構未能或可能不能如期繼續執行／完成獲資助項目；或獲資助機構所提交的報告或財務報告不符合資助協議及／或申請資助指引所列的規定。
4. 獲資助機構必須準確填寫本報告的所有部分。如果資料不適用或不詳，請填寫「不適用」。如果沒有足夠的空間填寫資料，請以附加頁提供相關資料。
5. 已完成的總結報告必須以正本文檔及電子檔(建議以 MS WORD 格式)兩種形式，於獲資助項目完成日期後 2 個月內提交執行機構。

中醫藥發展基金－行業支援計劃
「中醫藥推廣資助計劃」(B1-2 計劃)總結報告

第一部份：項目詳情

1. 項目編號			
2. 獲資助機構名稱			
3. 項目名稱			
4. 項目推行時間 (參照資助協議)	開始日期 (年／月／日)	完成日期 (年／月／日)	推行時間 (合共月數)
#修訂後(如適用)			
5. 交付總結報告日期 (年／月／日)			
6. 項目統籌人	簽署	職位	
	姓名	聯絡電話	

#只適用於已獲諮詢委員會或執行機構批准的經修訂項目推行時間。

中醫藥發展基金—行業支援計劃
「中醫藥推廣資助計劃」（B1-2 計劃）總結報告

第二部份：項目執行情況

1. 項目交付及成效

	原定計劃 (請根據申請表格第 II 部份第 4、5 段及計劃書填寫)	截至項目完成日期時實際執行情況 (請提供相關的證明文件, 例如展覽會宣傳海報, 參加者意見調查等)	項目執行時期內獲批的修改 (如適用) 獲批日期及修改內容*	獲資助機構自我評估及檢討 (若有偏差請提供原因或解釋)
有關中醫藥推廣活動的安排				
推廣活動的內容 (包括主題、活動數目)				
推廣活動的模式				
宣傳推廣活動的工作				
其他執行推廣活動的細節				
有關推廣活動的受惠者				
參加者／受惠者人數				
參加者／受惠者背景、分布等 (如有)				
其他項目執行時間內已獲批的修改 (如適用) : (請列明獲批日期及修改內容*)				

*請附上獲批文件副本。

中醫藥發展基金－行業支援計劃

「中醫藥推廣資助計劃」(B1-2 計劃) 總結報告

2. 項目的財政狀況 (請根據申請表格第 III 部份：項目財政預算下的支出項目填寫項目開始日期至完成日期的實際開支詳情及提供相關採購程序的證明文件副本)

支出項目	獲批預算 (港幣)	實際支出 (港幣)	是否符合原來預算	是否遵守程序及指引聘任 項目員工／進行採購
(A) 項目人手薪金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小計 (A)			☐ 是 ☐ 否	
(B) 機器設備及場地租賃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小計 (B)			☐ 是 ☐ 否	
(C) 其他直接開支				
外聘審計費用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中醫藥發展基金—行業支援計劃

「中醫藥推廣資助計劃」(B1-2 計劃)總結報告

支出項目	獲批預算 (港幣)	實際支出 (港幣)	是否符合原來預算	是否遵守程序及指引聘任 項目員工／進行採購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小計 (C)			☐ 是 ☐ 否	
(D) 合作機構有關費用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 是 ☐ 否 原因：
小計 (D)			☐ 是 ☐ 否	
(E) 行政支援撥款			☐ 是 ☐ 否 原因：	
總計 (A)+(B)+(C) +(D)+(E)			☐ 是 ☐ 否	

3. 項目推行時間內活動參加者／受惠者的回饋意見

	活動參加者／受惠者整體意見
(i) 活動參加者／受惠者預期效益與期望	
(ii) 推廣活動的行政安排是否妥當	
(iii) 講者質素、推廣活動的內容質素	
(iv) 活動場地環境	
(v) 機構工作人員在查詢、支援滿意度等	

第三部份：項目整體成效評估、推行時間內遇到的困難和問題及改善建議

1. 綜合第二部份資料的考慮和分析，推廣活動的目的／預期效益與項目成果的比較如下：

	原定計劃 (可參考申請表格第 II 部份第 2 段的項目 目的及第 3 段的項目 效益／成果)	實際情況	(i) 獲資助機構自我評估及檢討 (若有偏差請提供原因或 解釋) (ii) 項目成效的總體評估
目的／預期效 益			

2. 請闡述項目執行時間內遇到的困難和問題，以及任何已採取的補救措施及改善方案（如適用）。

3. 請闡述從項目獲得的成效如何在項目結束後能夠延續，以及未來類似性質的活動／計劃的改善建議。

中醫藥發展基金－行業支援計劃
「中醫藥推廣資助計劃」(B1-2 計劃)總結報告

第四部份：申請發放撥款（請附上經審核的終期財務報告）

項目實際總支出 (項目開始日至完成日期) (港幣)	項目獲批資助金額 (港幣)

	金額 (港幣)
首期撥款（如適用）	
中期撥款（如適用）	
項目的其他收入（如適用）	
預算終期撥款 [^]	
總金額	

[^]實際的終期撥款額將會根據終期審核帳目中經過審核的實際項目成本、收入以及撥款餘額等因素進行調整。

第五部份：證明文件

獲資助機構須提交的證明文件（請以「☒」提示並與總結報告一併提交）

- ☐ 經審核的終期財務報告
- ☐ 有關項目中已符合申請資助指引及資助協議內訂明的採購程序的證明文件，例如： 招聘廣告、僱員合約、工作時數及工資記錄、採購或租賃機器設備、貨物或服務的報價單／投標文件、付款通知及收據等（如適用）
- ☐ 有關項目交付的證明文件，例如：影片、課堂／研討會／展覽會的參加者名單、意見調查、宣傳單張、小冊子、指南、講義等（如適用）
- ☐ 其他：_____

1. 本機構確認是次報告所提供的資料及相關資料在提交當天是真實而且正確，並能反映項目執行的情況。
2. 本機構確認已遵照「中醫藥發展基金—行業支援計劃：『中醫藥行業培訓資助計劃及中醫藥推廣資助計劃』申請資助指引」及資助協議所訂明的程序、指引、條款、條件或承諾採購或租賃與項目有關或作項目用途的機器設備、貨物或服務（如適用）。
3. 本機構確認已遵照「中醫藥發展基金—行業支援計劃：『中醫藥行業培訓資助計劃及中醫藥推廣資助計劃』申請資助指引」及資助協議所訂明的程序、指引、條款、條件或承諾聘任項目員工（如適用）。
4. 本機構確認已獲「中醫藥發展基金—行業支援計劃」資助的項目推行及項目有關或作項目用途的機器設備、貨物或服務，並沒有或將獲政府或其他資助或任何渠道的贊助。

授權人士簽署及機構印章 : _____

簽署人姓名 : _____

職位 : _____

日期 : _____

— 完 —